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北海市卫生学校（采购人）的优质中职学校和优质中职专业建设(智慧护理教室建设)（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全功能护理平台 3.0（标的名称），属于 工业（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 行业；制造商为上海华颐医疗科技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20 人，营业收入为 650.88 万元，资产总额为 989.45 万元，属于小型企业；
2. ICU 病房换气调节装置（标的名称），属于 工业（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 行业；制造商为远大空调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669 人，营业收入为 8000 万元，资产总额为 20000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
3. 单臂机械外科塔、ABS 急救车、病床（标的名称），属于 工业（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 行业；制造商为 山东德曼医疗设备集团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46 人，营业收入为 2390 万元，资产总额为 3267 万元，属于小型企业；
4. 呼吸机（标的名称），属于 工业（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 行业；制造商为 北京谊安医疗系统股份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328 人，营业收入为 5236.48 万元，资产总额为 6024.35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
5. 多功能移动折叠会议桌培训桌、折叠椅（标的名称），属于 工业（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 行业；制造商为 广西美科办公家具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15 人，营业收入为 250 万元，资产总额为 800 万元，属于微型企业；
6. ICU 病房文化建设、AI 虚拟病人文化建设、护士站、护士站墙面主题展板、护士站文化墙内容制作、ICU 单观察镜、PCU 隔墙、墙面改造、PVC 地板胶、吊顶改造、窗帘盒改造、ICU 病房门、照明改造、辅材配件、消防改造（标的名称），属于 工业（采购文件中

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 制造商为南宁鸿森数字科技有限公司(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12人, 营业收入为325.41万元, 资产总额为382.06万元, 属于微型企业;

7. Ai 虚拟病人问诊系统 1.0(标的名称), 属于 工业(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 制造商为医博士医教科技(深圳)有限公司(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80人, 营业收入为2547.46万元, 资产总额为4101.04万元, 属于小型企业;

8. 移动示教系统(标的名称), 属于 工业(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 制造商为深圳市视源视讯技术有限公司(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25人, 营业收入为2530.42万元, 资产总额为2436.52万元, 属于小型企业;

9. 教师管理主机(标的名称), 属于 工业(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 制造商为联想智慧科技(天津)有限公司(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380人, 营业收入为5000万元, 资产总额为12000万元, 属于中型企业;

10. 无线呼叫系统(标的名称), 属于 工业(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 制造商为北京宇绅科技有限公司(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18人, 营业收入为2342.60万元, 资产总额为2415.66万元, 属于微型企业;

11. 4 平方网联电线多股(标的名称), 属于 工业(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 制造商为广西阳工电线电缆有限公司(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20人, 营业收入为2148.76万元, 资产总额为2024.15万元, 属于小型企业;

以上企业, 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 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 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 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名称(公章): 南宁鸿森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日期: 2025年11月13日

注:

1、填写要求: ①“标的名称”、“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依据招标文件第二部分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采购标的及其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的指引,逐一填写,不得缺漏; ②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

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③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等 3 种企业类型，结合以上数据，依据《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 号）确定；④投标人提供的《中小企业声明函》与实际情况不符的或者未按以上要求填写的，中小企业声明函无效，不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声明内容不实的，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2、符合《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规定的条件并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附件 1）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根据《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 号）的规定，投标人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证明文件的，视同为小型和微型企业。

